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求意见。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2024年4月24日

申请人：徐铸辉、徐梓铭

项目位置：赤坎区南桥街道后坑南村211号之二住宅楼

申请内容：核发联合新建六层框架住宅楼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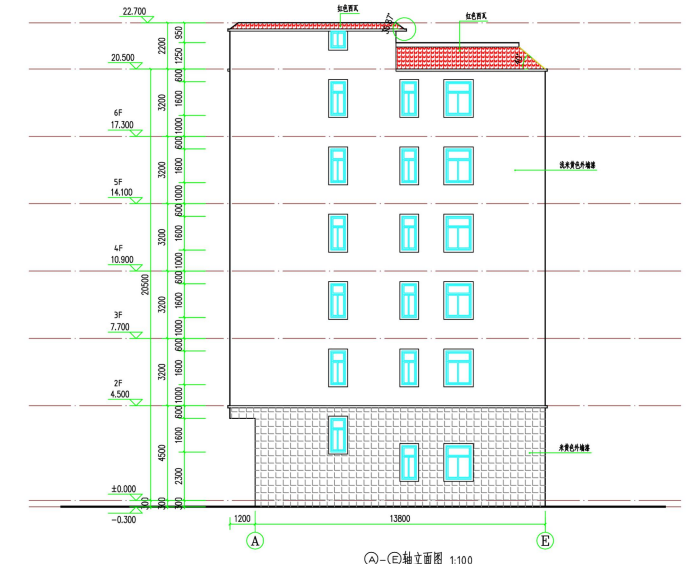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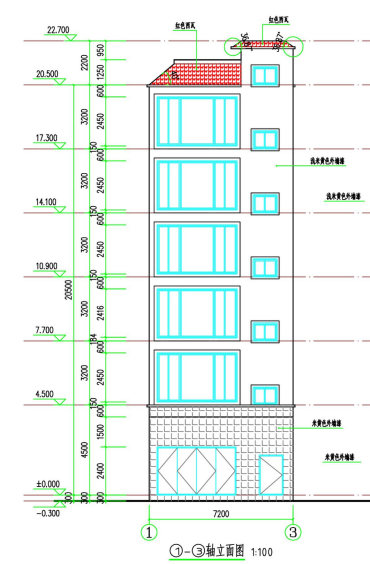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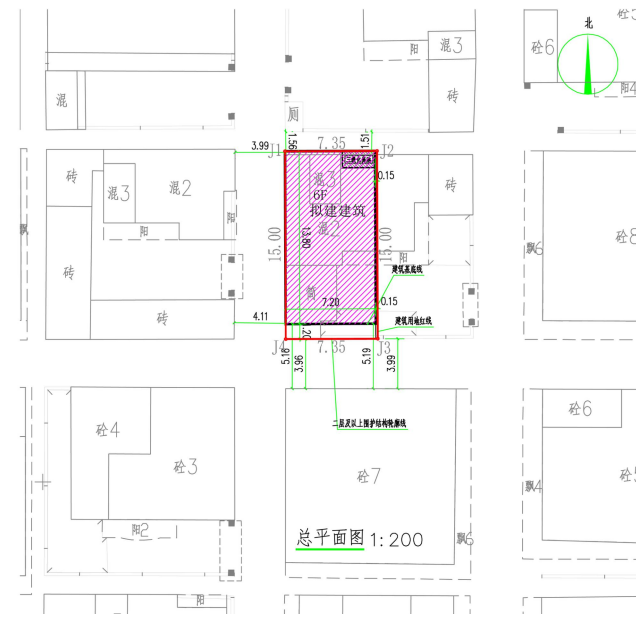
公示期限：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5月4日

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权利：依法享有陈述权、申辩权和听证权。可通过信函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。

反馈方式：1. 信函反馈，请至件湛江市赤坎区海北路18号湛江市赤坎区自然资源局（邮编524043）。2. 网上反馈，发送邮件到我局邮箱（204213224@qq.com）。

有效反馈期限：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5月4日。信件邮戳日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

基本情况：

一、基底四至：东侧退缩用地界线0.15米，南至南侧邻屋5.16~5.19米（退缩用地界线1.20米），西至西侧邻屋3.99~4.13米，北至北侧围墙、邻屋1.51~1.56米。

二、建设规模：框架结构六层，基底面积99.36平方米，建筑总面积649.63平方米；建筑总高度22.7米（含梯屋高度2.2米）；住宅楼用地内南侧二层以上设进深为1.20米围合结构。